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李雅婷
傳真：03-8222605
電話：03-8222944
電子信箱：ya812@nt.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5月12日
發文字號：府政行字第10600894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1060089471_Attach000.doc)

主旨：轉知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網路系統自107年6月1日改用TLS V1.1以上之加密通訊協定，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法務部106年5月11日法授廉財字第10600327620號書函暨該部106年度全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網路系統功能增修委外服務案需求訪談會議決議辦理。

二、為提升財產申報資料透過網際網路傳輸之安全性，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網路系統(下稱申報系統)將自107年6月1日起關閉「TLS V1.0加密通訊協定」並改用TLS V1.1以上之加密通訊協定。

三、按申報義務人如使用Windows XP以下版本之作業系統，於關閉「TLS V1.0加密通訊協定」後，申報系統將無法進行網路申報、查詢等功能，需升級至Windows 7以上版本，並採TLS V1.1或TLS V1.2加密通訊協定，始得正常使用(設定方式詳如附件)，請轉知申報義務人，俾利保障申報人權益與資料傳輸安全。

正本：本府各處、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106/05/12

1060001577

、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府政風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7-05-12 15:15:58

裝

訂

線